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 中秋节&国庆节慰问品采购

采购编号： SSYGH2022005

深圳计算科学研究院工会委员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

第一章 采购须知

|  |  |  |
| --- | --- | --- |
| **项号** | **内 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项目名称 | 中秋节&国庆节慰问品采购 |
| 2 | 项目编号 | SSYGH2022005 |
| 3 | 项目预算 | 600元/人，预估人数380人，最终数量以合同为准。 |
| 4 | 项目地点 | 深圳市龙华区民宝路红山6979 26座9楼  深圳计算科学研究院工会委员会 |
| 5 | 采购要求 | 详见第二章。 |
| 6 | 响应文件份数 | 一式5份，正本1份，副本4份。 |
| 7 | 响应文件  有效期 | 90日历天（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计算） |
| 8 | 报名 | 自本采购项目公示起, 供应商可报名。  报名方式：将供应商名称、联系人、联系方式以邮件方式通知采购联系人。  报名截止时间：2022年 8 月 12 日16时30分（北京时间）。  联系人姓名：闫乐 邮箱：office@sics.ac.cn |
| 9 |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及  截止时间 | 时 间：2022年8月15日12时00分（北京时间）。  地 点：深圳计算科学研究院9楼906会议室。 |
| 10 | 采购评审会开始时间地点 | 时 间：2022年8月15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  地 点：深圳计算科学研究院9楼906会议室。 |
| 11 | 采购联系人及  联系方式 | 姓名：闫乐  电话：0755-21072127  邮箱：office@sics.ac.cn |
| 12 | 评审方法  及标准 | 本项目采用 经评审的综合评分法。 |
| 13 | 保证金 | 无 |
| 14 | 成交服务费及缴纳账户 | 无 |
| 15 | 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16 | 废标说明 |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2）不满足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3）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  （4）不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 |
| 17 | 公示和  质疑处理 | 采购文件公示期为3个工作日。评审结果公示期为3个工作日。在公示期内供应商可以向采购方提出质疑，公示期结束将不再接受质疑。 |
| 18 | 其他重要事项提醒 | 1.项目采购方案中带★号的条款均为实质性响应指标要求，必须全部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要求未响应或不满足，均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文件。  2.投标文件正本每一页加盖公章。 |

第二章 采购要求

一、采购内容及相关要求

**（一）项目名称、编号及预算**

项目名称：中秋节&国庆节慰问品采购

项目编号：SSYGH2022005

预算限额：600元/人，预估人数380人，最终数量以合同为准。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声明函，参考格式见附件4）；

2.参与本项目投标近三年内（即至少从2019年7月开始起算，供应商成立不足三年的可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提供声明函，参考格式见附件4）；

3.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为准）（截图盖公章）；

4.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成立的企业（事业）单位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法定凭证。

5.经营范围与本项目强相关，具有在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三）采购需求**

中秋节及国庆节，向工会会员发放节日慰问品，现以竞争性磋商的方式进行采购。

物品需为月饼礼盒、水果、饼干点心、坚果、零食大礼包等物品中的三种及以上组成的套餐，其中月饼、水果为必含项目。

**（四）采购内容具体要求**

1.为员工提供中秋节和国庆节慰问品，现需采购慰问福利产品，本次福利产品需由三种及以上物品组成，其中月饼为必含项目。

月饼礼盒：冰淇淋月饼或者常见其他口味月饼，数量不少于5枚；

水果类：应季水果，例如葡萄、车厘子、青提、石榴、猕猴桃等；

饼干点心类：特色饼干点心，例如蛋卷、曲奇饼干等；

坚果类：常见坚果，例如杏仁、开心果、碧根果等罐装或者礼盒装组成

零食大礼包：常见零食，如卤味、素食等。

2.供货期：本次慰问品分两批供货，第一批慰问品（月饼等）需在2022年9月8日前送货到深圳计算科学研究院工会委员会指定地点，第二批慰问品（水果及其他食品）需在2022年9月28日前送货到深圳计算科学研究院工会委员会指定地点。

3.售后服务：

①供应商必须确保所供食品新鲜，有损坏免费及时更换。

②若存在物品损坏或物品数量有差异的，需要在三个工作日内无条件完成退换货；

③有效期（保质期）临近或过有效期（保质期）的产品将无条件进行退还。

④因产品不合格产生的运费及其他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4.质量要求：

①食品制作原料必须严格按食品卫生安全要求，做到优质、精良、无有害添加剂。

②供应商提供产品必须是全新的、未使用的；

③除生鲜外，其余商品需距离保质期三个月以上，不得提供过期食品。

④外包装坚固、封牢，包装必须按照规定印有或者贴有标签；整件坚果、水果应附“合格证”。

5.违约责任：

①如供应商无法按照采购方要求时间完成物品配送的，则自延误当天起，每天按照采购总金额的1‰进行赔偿；

②如供应商无法按照采购方要求完成破损或遗漏物品的更换、补充等情况的，采购方有权不支付相关物品费用；

③如因供应商提供的食品过期、损坏等原因造成采购方员工健康问题的，由供应商负全部责任并按照相关法律规定支付赔偿金。

**（五）实施人员及管理要求**

1.供应商指定专人负责；

2.具备满足大宗物品配送的车辆或物流网络；

3.严守在履行本需求中通过各种方式知悉的采购方人员信息和其他业务信息，不得泄露。

**（六）报价要求**

本项目供应商报**商品单价及单份总价**，报价已包括产品费用及其服务费用、运输费用、法定税费和企业的利润等全部费用（即包括供应商的服务费、检测费、人工费、管理费、运输费、税金等一切将可发生的费用）。报价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单位，供应商须开具国家正规发票。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其它费用。

本项目单份慰问品总价格不超过600元，最后报价超过预算的视为无效报价，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七）付款方式**

到货验收合格后，供应商开具等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研究院收到发票后30天内支付全部款项。

**（八）验收方式**

供应商提供送货单或到货证明文件，采购人书面验收。

二、投标人需准备资料要求**（请按以下顺序装订，并逐页加盖公章）**

1.★投标报价单（格式见附件1）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见附件2）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见附件3）

4.★声明函（供应商资格要求、格式见附件4）

5.★诚信承诺函（格式见附件5）

6.★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图

7.★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法定凭证复印件盖公章

8.★食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盖公章

9.过往项目及业绩等，需提供案例合同（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关键页复印件盖公章）

10.项目组人员名单及分工（参考格式见附件6）

11.其他承诺函（参考格式见附件7）

12.采购文件中要求的其他内容及供应商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三、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评标。（详见第三章）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本采购项目不接受有关联关系的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关联关系，是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但是，国家控股的企业之间不仅因为同受国家控股而具有关联关系。”

***2.项目采购方案中带★号的条款均为实质性响应指标要求，必须全部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要求未响应或不满足，均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文件。***

3.采购内容不需要免税。

第三章 采购程序及响应文件的评审

一、现场拆封报价

在场供应商现场统一递交响应文件及《报价一览表》。

监督组现场拆封报价，并公布各供应商最新的承诺及报价排名。

采购文件的实质性变动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实质性变动内容与采购文件不一致时，以实质性变动内容为准。

二、供应商的资格核查

（1）评审委员会根据本采购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核查。供应商不满足资格条件的，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响应。

（2） 评审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交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

三、响应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评审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1）供应商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其响应文件无效：

①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②不满足“采购须知”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③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

④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

（2）响应文件的澄清

评审委员会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采购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计算错误修正的原则：单价与总价有出入,以单价为准；大、小写有出入，以大写为准；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有出入，以正本为准。按上述原则修正的响应文件，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供应商不接受修正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四、多轮磋商及报价

磋商过程中，评审委员会应当根据采购文件磋商要求与供应商进行多轮磋商（一般为两轮磋商，三次报价，其中第一次报价为开标现场拆封的报价）。

（1）在第一轮磋商过程中，评审委员会依次与各供应商进行磋商。先由各供应商介绍企业基本情况和报价，再由评审委员会根据预算和供应商的报价，进行商务磋商，然后供应商报价。

（2）在第二轮磋商过程中，评审委员会根据第一轮报价情况和预算再次与各供应商进行商务磋商，然后供应商报价。

（3）对于技术复杂、不能一次性确定具体需求的采购，磋商过程中评审委员会可以逐步明确采购需求，确定技术标准和要求，完善采购内容。据此评审委员会可以对采购文件作实质性变动。

（4）如有必要，评审委员会应以书面形式要求所有参加第一轮磋商的供应商以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正的方式，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变动做出响应。在最后一轮磋商结束后，应当要求在磋商结束后同一截止时间前递交修正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供应商未按评审委员会规定递交的，视同在磋商开始之日后撤回响应文件。

（5）修正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后密封递交给评审委员会。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修正的响应文件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正的响应文件与响应文件不一致时，以修正的响应文件为准。

（6）在第二轮磋商过程中，不能确定成交结果的，磋商终止，采购人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应至少进行两轮磋商，评审委员会可以视磋商情况在两轮磋商的基础上增加磋商次数。供应商最后报价可由磋商委员会根据实际情况确认是否向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公布。

五、综合评分办法

商务权重占比 15 %，价格权重占比 30 %，技术权重占比 55 %。

评审内容包含供应商资质，供应商经验，拟投入情况，投标价格等。

|  |  |  |  |
| --- | --- | --- | --- |
| 主评项目 | 分项名称 | 评价内容 | 分值 |
|
| 商务部分  （占总分15%） | 供应商业绩 | 过往案例规模及履约评价，评审专家对比后打分 | 10 |
| 拟投入情况 | 预备为本项目投入的资源，包含设备、专业人员，评审专家对比后打分 | 5 |
| 价格部分（占总分30%） | 投标报价 |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价基准价。  价格分计算公式：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报价)×30 | 30 |
| 技术部分  （占总分55%） | 配送服务 | 物流配送计划与项目需求贴合情况，评审专家对比后打分 | 10 |
| 食品种类 | 慰问品方案包含食品项目类别、档次及规格，评审专家对比后打分 | 25 |
| 样品展示 | 供应商提供的与本次采购项目相关的样品，展示质量、品类及包装等，评审专家对比后打分 | 10 |
| 售后服务 | 售后服务内容情况，评审专家对比后打分 | 10 |
| 综合得分 | | | 100 |

六、推荐成交供应商

本次竞争性磋商采用的评审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评审委员会依据采购文件及供应商响应文件和报价，从产品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规定的供应商中，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序。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1）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或虚假承诺的；

（2）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磋商等特殊情形

报价供应商只有2家的，或经评审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报价供应商只有2家的，经采购方式审批部门和2/3磋商小组专家同意后直接比照竞争性磋商方式，按照至少2轮磋商、供应商3次报价程序组织评审。

递交响应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一家时，中止采购。

响应文件格式、相关附件

**附件1：**

## 报价清单表

**（一）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名 | 品牌规格 | 商品单价（元） | 数量 | 合计（元）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单份慰问品总价 | | 人民币大写： 小写： | | | | |
| 交货日期 | |  | | | | |
| 其他说明 | | （可写背后空白页） | | | | |

报价单位：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或盖签章）：

联系人及电话：

日期：

### 附件2：

###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同志，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日期： 签发日期： 单位：

附：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提供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附后）。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深圳计算科学研究院工会委员会：

（供应商全称） （法定代表人） 授权 （被授权代表姓名、职务） 为本公司合法代理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项目的竞争性磋商，代表本公司处理竞争性磋商过程中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磋商、签约等。投标人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代表无转委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被授权人： 职务：

联系电话： 手机：

身份证号码：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被授权人（签名）：

说明：1.本授权委托书要求投标人提供有**代理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的签字（或盖私章）和加盖公章**后的原件方为有效；

2.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附后）。

**附件4：**

**声明函**

致：深圳计算科学研究院工会委员会

本公司就参加 项目竞争性磋商工作，作出承诺：

1．我公司已完全理解该项目采购文件所列明的全部条件，亦保证我公司完全符合本项目的投标条件，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我公司严格按照贵方提供的文件样本填写和提交相关内容，保证所提交的投标资料全部真实有效，并愿意向贵方及采购单位提供任何与本项目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3. 我公司参与本项目投标近三年内（即至少从2019年3月开始起算，供应商成立不足三年的可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4．保证遵守采购文件的规定，放弃提出对采购文件误解的权利。

以上内容若有违反，一经查实，本人和本公司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相应处罚，并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5：**

**诚信承诺函**

致：深圳计算科学研究院工会委员会

我公司承诺，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活动中无下列行为：

（一）被纪检监察部门立案调查，违法违规事实成立的；

（二）未按本条例规定签订、履行采购合同，造成严重后果的；

（三）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

（四）以非法手段排斥其他供应商参与竞争的；

（五）与其他采购参加人串通投标的；

（六）在采购活动中应当回避而未回避的；

（七）恶意投诉的；

（八）向采购项目相关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当利益的；

（九）阻碍、抗拒主管部门监督检查的；

（十）履约检查不合格或者评价为差的；

（十一）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十二）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处于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十三）主管部门认定的其他情形。

如我司在开标日前三年内存在上述行为超出法定追诉时效未被追诉、或者上述情节轻微未给予禁止参加政府采购的行政处罚，我司自愿承担虚假应标以及其他一切不利的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6：**

**项目主要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  |  |  |  |
| --- | --- | --- | --- |
| **类别** | **姓名** | **分工** | **备注** |
|
| 项目  负责人 |  |  |  |
| 其他项目组成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包含项目负责人、售前客服、售后客服、配送员等。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7：**

**承诺函**

致：深圳计算科学研究院工会委员会

本公司就参加 项目，作出承诺：

1.按照采购方要求按时按质提供产品；

2. 2022年9月8日前至少完成月饼送货及换货工作，2022年9月28日前完成水果及其他物品送货及换货工作；

3.售后服务：

①保证所供食品新鲜，有损坏免费及时更换。

②若存在物品损坏或物品数量有差异的，三个工作日内无条件完成退换货；

③有效期（保质期）临近或过有效期（保质期）的产品可无条件进行退还；

④因产品不合格产生的运费及其他费用由本公司承担。

4.质量保证：

①食品制作原料严格按食品卫生安全要求，优质、精良、做到无有害添加剂；

②提供产品是全新的、未使用的；

③除生鲜外，其余商品需距离保质期三个月以上，不提供过期食品；

5.违约承诺

①如我方无法按照采购方要求时间完成物品配送的，则自延误当天起，每天按照采购总金额的1‰向采购方进行赔偿；

②如我方无法按照采购方要求完成破损或遗漏物品的更换、补充等情况的，采购方可不支付相关物品费用；

③如因我方提供的食品过期、损坏等原因造成采购方员工健康问题的，由我方负全部责任并按照相关法律规定支付赔偿金。

（具体承诺内容可按需求调整）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